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

争做理性投资者 争做金融好网民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金融基础知识篇

●金融基础概念

通货就是市面上流通的货币，是对现实流通中一切流通手段的总称。它既包括硬币和纸币，也包括支票、债券、信用卡等信用工具。

通货膨胀是指货币流通中出现的一种情况：投入流通中的货币发行量过多，大大超过流通实际需要的数量，以致引起货币贬值的现象。

复利是将利息并入本金中重复计息的一种计算利息的方法，俗称“利滚利”、“驴打滚”或“利叠利”。

风险表现为收益或成本、代价的不确定性。风险产生的结果可能带来损失、获利或是无损失也无获利。风险和收益成正比，所以一般积极进取的投资者偏向于高风险是为了获得更高的利润，而稳健型的投资者则着重于安全性的考虑。

●信托基础知识

简单的说，信托就是委托人将财产权转移于受托人，受托人为了受益人的利益或特定目的，管理和处分信托财产的行为。

信托起源于中世纪的英国，以财产转移和财产管理为主要功能。目前，信托业与银行业、保险业、证券业并称为金融业四大支柱。

信托的基本特征表现为：信托财产权利与利益相分离、信托财产的独立性、信托的有限责任以及信托管理的连续性。

任何一项信托均由信托当事人、信托行为、信托财产、和信托目的四个基本要素构成。

●个人金融信息保护

个人金融信息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开展业务时，或通过接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支付系统以及其他系统获取、加工和保存的个人信息。包括：个人身份信息、个人财产信息、个人账户信息、个人信用信息、个人金融交易信息以及其他衍生信息。

金融消费者应提高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意识。在金融机构办理业务时，认真填写《查询授权书》，限定金融机构向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本人信用报告的业务范围。如发现违规查询行为，应理性合法维权。

防范非法金融活动

●花样诱贷形式

“现金贷”是小额现金贷款业务的简称，是针对申请人发放的消费类贷款业务，具有方便灵活的借款与还款方式，以及实时审批、快速到账的特性。有些放贷机构宣称“低利息”甚至“零利息”，可名目繁多的服务费、运营费、逾期费、滞纳金等折算下来，利率水平往往可达 400%甚至 600%。此外，粗放经营模式下坏账率居高不下，对借款人突破法律底线的暴力催收，都搅扰着正常的金融秩序，给社会安定造成了不良影响。

“套路贷”是以“借款”为名行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之实，披着民间借贷外衣行诈骗之实的骗局。“套路贷”在本质上属于违法犯罪行为,借款本金和利息不受法律保护。如不幸陷入“套路贷”骗局，要注意及时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不要出于好面子等心理或在不法分子恐吓下一味地忍气吞声,甚至在巨大的心理压力下走上“不归路”。如遭遇不法分子的电话恐吓、深夜拍门等暴力催收，要尽快报警。要注意保留双方往来聊天记录、转账记录等关键证据，同时积极出庭应诉，避免法官因此不能准确界定真实的借贷金额，进而影响自身合法权益的有效保护。

●非法集资“上网跨域”新特点

2018 年，借助互联网实施的非法集资案件数量较上年提高约 10 个百分点。互联网金融平台领域案件多发，打着“区块链”“虚拟货币”“金融科技”等旗号的非法集资活动也不断涌现。除互联网金融平台外，投融资中介机构、商业零售、养老服务等领域案件多发。一些投融资类中介机构为逃避打击，“改头换面”卷土重来，隐蔽性很强。集资手段不断翻新升级，案件上网跨域特点明显，集资“噱头”花样繁多。有的不法分子抓住老年人对养老、健康的需求，通过推销养老项目、销售“健康保健品”等方式，以免费赠礼、亲情服务等手段，蛊惑老年人投入资金。以“健康产业”“影视投资”等为名集资的情况也屡见不鲜。

争做金融好网民

您是否见过这样的广告？“稳赚不赔、100%本金收益保障”、“安全和高收益成就互联网理财第一首选品牌，让您的财富每年增值20%” 、“增值高，无风险”、“全网首推！即投即计息 20%年息”……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很多非金融机构或不法理财平台打着“互联网金融”变相非法集资，用高息无风险诱导消费，故意导致贷款逾期，最终陷入高利贷，严重影响了大家的生活，甚至让很多家庭背负上沉重的债务，更有甚者发生了“暴力催收”的悲剧，因陷入债务危机而跳楼、猝死的惨案更是屡有发生。

为此，我们呼吁大家树立正确的理财观与消费观，自觉抵制非法理财、销售误导，争做金融好网民，并发出如下倡议：

1. 掌握基本金融知识，具备投资风险意识，传播金融好声音，树立同心圆意识、责任担当意识、依法上网意识、文明上网意识、技能提升意识、网络安全意识等新时代中国好网民意识。

2. 讲诚信、守底线，不制造、不传播金融谣言，自觉抵制非法金融广告、非法集资、电信诈骗、银行卡盗刷以及“校园贷”、“现金贷”等现象。

3. 加强金融知识学习，提升自我保护能力。主动学习金融知识和金融法律法规，增强金融风险意识和防范能力。透过各种表象，辨别各类理财和消费宣传的本质，避免被消费误导。

4. 理性参与金融消费，审慎选择金融理财服务。选择正规金融机构接受金融服务。不出租、出售、出借本人身份证件和银行账户，不参与非法集资和高息民间借贷，不恶意拖欠银行贷款或私人借款。

5. 不纵容、不妥协，传播金融正能量。敢于举报“校园贷”、“电信欺诈”等非法金融活动，让扰乱金融秩序的违法行为无处藏身，争做“金融好网民”。

各位，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从现在做起，从你我做起，理性理财，理性消费，铭记安全，防范风险，传播金融正能量，自觉抵制非法金融活动，用勤奋和智慧，创造属于我们的美好明天！